

水利部办公厅文件

办节约〔2019〕180号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征集国家成熟适用 节水技术推广目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新时期中央治水方针,落实《国家节水行动方案》目标任务,引导提高全国节约用水技术应用水平,推动用水方式由粗放向节约集约转变,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决定组织编制生活服务业与农业领域国家成熟适用节水技术推广目录。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 申报条件

1. 符合国家产业、技术政策；
2. 工艺成熟、技术先进、性能指标优异、经济合理；
3. 技术适应性强、可靠性高、推广应用前景广阔；
4. 具有国内应用实例；
5. 知识产权权属明确。

(二) 申报范围

1. 水循环利用技术
2. 雨水集蓄利用技术
3. 管网漏损检测与修复技术
4. 农业用水精细化管理技术
5. 用水计量与监控技术

(三) 申报材料

1. 申报书；
2. 专利证书或其它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3. 具有相关资质的部门出具的技术性能、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或技术评估报告；
4. 验收报告、成果评价报告、获奖证明及其它必要的技术资料；
5. 申报单位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书复印件。

(四) 申报流程

1. 申报单位应填写《国家成熟适用节水技术推广目录》申报书(见附件)等申报材料,经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初审并签署具体推

荐意见后,共提交一式5份(每份胶装成一册)至水利部科技推广中心。

2. 请以电子邮件方式将申报书电子版发送至邮箱:syjs@mwr.gov.cn。申报书格式可从以下网站下载:

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http://qgjsb.mwr.gov.cn/>)

中国水利科技推广网(www.cwsts.com)

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娄瑜

联系方式:010-63205490;13810786155

电子邮箱:syjs@mwr.gov.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3号C座916

三、截止时间

受理申报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9月10日,以材料到达北京的邮戳日期为准。

附件:《国家成熟适用节水技术推广目录》申报书

